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1. 引言	1
1.1. 公司简介	1
1.2. 披露依据	1
1.3. 并表范围	1
1.4. 披露声明	1
2. 资本监管指标	2
2.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2
2.2.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3
3. 杠杆率	3
3.1. 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3
3.2. 杠杆率	4

1. 引言

1.1. 公司简介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银行”）前身是 1952 年成立的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社，2006 年完成统一法人改革并成立广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09 年改制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6 月香港挂牌上市。下辖拥有 12 家中心支行、7 家分行，营业网点 537 家，其中广州地区 515 家；下辖有子公司 28 家，分布在 8 省 1 市，其中金融租赁公司 1 家、控股农商银行 4 家、珠江村镇银行 23 家，获得信用卡专营牌照。

广州农商银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发展定位，坚定践行服务实体经济本职本分，以“成为国内一流商业银行”为愿景目标，锚定打造中小银行高质量发展的广州样本，持续深化改革创新，持续做强业务特色，全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持续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金融支撑。

1.2. 披露依据

本报告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相关规定进行编制并披露。

1.3. 并表范围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并表资本监管指标的计算范围应包括商业银行以及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金融机构。商业银行及被投资金融机构共同构成银行集团。本报告中，“本集团”指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附属子公司。

1.4. 披露声明

广州农商银行已建立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治理架构，由董事会批准并由高级管理层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流程，对信息披露内容进行合理审查，确保第三支柱披露信息真实、可靠。

本报告是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正文第九章“信息披露”及附件 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编制，而非按照财务会计准则编制，因此，报告中的部分资料并不能与同期财务报告的财务资料直接进行比较。

2. 资本监管指标

2.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本集团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包括资本充足率、杠杆率、流动性风险相关指标，列示如下：

表 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76,607	79,007	79,199	80,811	79,718
2 一级资本净额	88,957	91,355	91,570	93,183	92,111
3 资本净额	112,854	114,448	113,207	118,486	115,562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4 风险加权资产	842,289	840,038	830,463	815,962	839,078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10	9.41	9.54	9.90	9.50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56	10.88	11.03	11.42	10.98
7 资本充足率(%)	13.40	13.62	13.63	14.52	13.7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10	4.41	4.54	4.90	4.50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518,034	1,488,378	1,440,490	1,450,274	1,479,798
14 杠杆率(%)	5.86	6.14	6.36	6.43	6.22
14a 杠杆率 a(%)	5.86	6.14	6.36	6.43	6.22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62,499	238,091	221,981	230,960	220,325
16 现金净流出量	102,782	87,703	83,823	115,257	95,501
17 流动性覆盖率(%)	255.39	271.47	264.82	200.39	230.7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908,058	892,374	876,634	871,761	865,795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765,966	785,033	775,821	754,636	758,930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8.55	113.67	112.99	115.52	114.08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106.73	105.45	97.85	99.60	97.84

注：本表第 12 项“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指商业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扣除所有用于满足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的部分后，剩余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2.2.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本集团风险加权资产概况包括第一支柱风险加权资产和最低资本要求，列示如下：

表 2：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1 信用风险	794,158	792,835	63,533
2 市场风险	12,992	12,064	1,039
3 操作风险	35,140	35,140	2,811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合计	842,289	840,038	67,383

注：本表“最低资本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最低要求（8%）。

3. 杠杆率

3.1. 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下表列示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总资产和杠杆率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的对比关系。

表 3：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1	并表总资产	1,416,383
2	并表调整项	0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0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0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0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106,985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0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0
9	现金池调整项	0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0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0
12	其他调整项	-5,334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518,034

3.2. 杠杆率

下表列示本集团杠杆率分母的组成明细及实际杠杆率、最低杠杆率要求。

表 4：杠杆率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 30日	2025年6月 30日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410,238	1,403,574
2	减：减值准备	-32,300	-30,289
3	减：一级资本扣除项	-5,334	-6,339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372,605	1,366,946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0	0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0	0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0	0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0	0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0	0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0	0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38,445	33,421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0	0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	0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38,445	33,421
18	表外项目余额	210,451	192,602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102,211	-103,655
20	减：减值准备	-1,255	-936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06,985	88,010
22	一级资本净额	88,957	91,355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518,034	1,488,378
24	杠杆率（%）	5.86	6.14
24a	杠杆率 a（%）	5.86	6.14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